

#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公告

镇江轩秉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项城市永丰精密铸造厂与被告恒大地产集团重庆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平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镇江轩秉商贸有限公司票据纠纷一案，案号：（2025）渝0113民初6049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转普裁定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虚假诉讼风险告知书。（诉请：1、判令四被告连带支付原告汇票金额1200000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以1200000元为本金，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支付自2022年3月16日起至款项还清之利息；2、本案的诉讼、保全、查控等费用由四被告负担。）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三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10时30分在本院第18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开庭审理。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6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